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通过东北证券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从 2006 年 8 月 30 日起通过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开办嘉实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东北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东北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嘉实成长收益基金、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暨嘉实增长基金、嘉实稳健基金与嘉实债券基金）、嘉实服务增值行业基金、嘉实浦安保本基金、嘉实货币市场基金、嘉实沪深 300 指数基金、嘉实超短债基金、嘉实主题精选基金等证券投资基金。

二、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三、办理场所

自 2006 年 8 月 30 日起，投资者可到东北证券代销基金的相关业务网点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四、申请方式

1. 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2. 已开立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东北证券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此项业务。

五、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开放式基金法定开放日 9：30-15：00。

六、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与东北证券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 日）。

七、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东北证券就相应基金申请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申购）金额。在相应基金每月扣款金额起点上，所有基金不设金额级差。

其中，嘉实超短债基金每月扣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 元起（含 300 元）；其他每只基金每月扣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起（含 100 元），但拟申购嘉实 300 基金的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前，应先申购 1000 元嘉实 300 基金且其账户在该申购确认日后保持嘉实 300 基金份额在 800 份以上。

八、扣款方式

1. 东北证券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2. 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

九、交易确认

以每月实际扣款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 T+1 日，投资者可在 T+2 日到东北证券销售网点查询相应基金的申购确认情况。

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月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帐户等信息，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手续；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东北证券申请办理业务终止手续；

3、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东北证券的有关规定。

十一、业务咨询

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66、(010) 65185566，网址：www.jsfund.cn；

2、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431）96688—99，5096710，网址：<http://www.nesc.cn>。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8月25日